

大型历史军事小说

西風烈

金满作品

大秦帝国前传

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西風烈

金满作品

大秦帝国前传

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

出品人：周殿富
总策划：崔文辉
选题策划：王冷阳
责任编辑：周海莉
装帧设计：平平·大观设计工作室
制 作：马宇飞 高 静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西风烈：大秦帝国前传 / 金满著. — 长春：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，2009.9

ISBN 978-7-80762-135-5

I. 西… II. 金… III. 历史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157828号

书 名：西风烈：大秦帝国前传
著 者：金 满
出 版：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地 址：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(130021)
印 刷：北京市业和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：710mm×1092mm 1/16
印 张：21
版 次：2009年9月第1版
印 次：2009年9月第1次印刷
发 行：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
地 址：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-18栋底商A222号(100052)
电 话：010-63106240(发行部)
书 号：ISBN 978-7-80762-135-5
定 价：29.80元

(如有缺页或倒装，发行部负责退换)

无

衣



岂曰无衣？

与子同袍。

王于兴师，

修我戈矛，

与子同仇！

岂曰无衣？

与子同泽。

王于兴师，

修我矛戟，

与子偕作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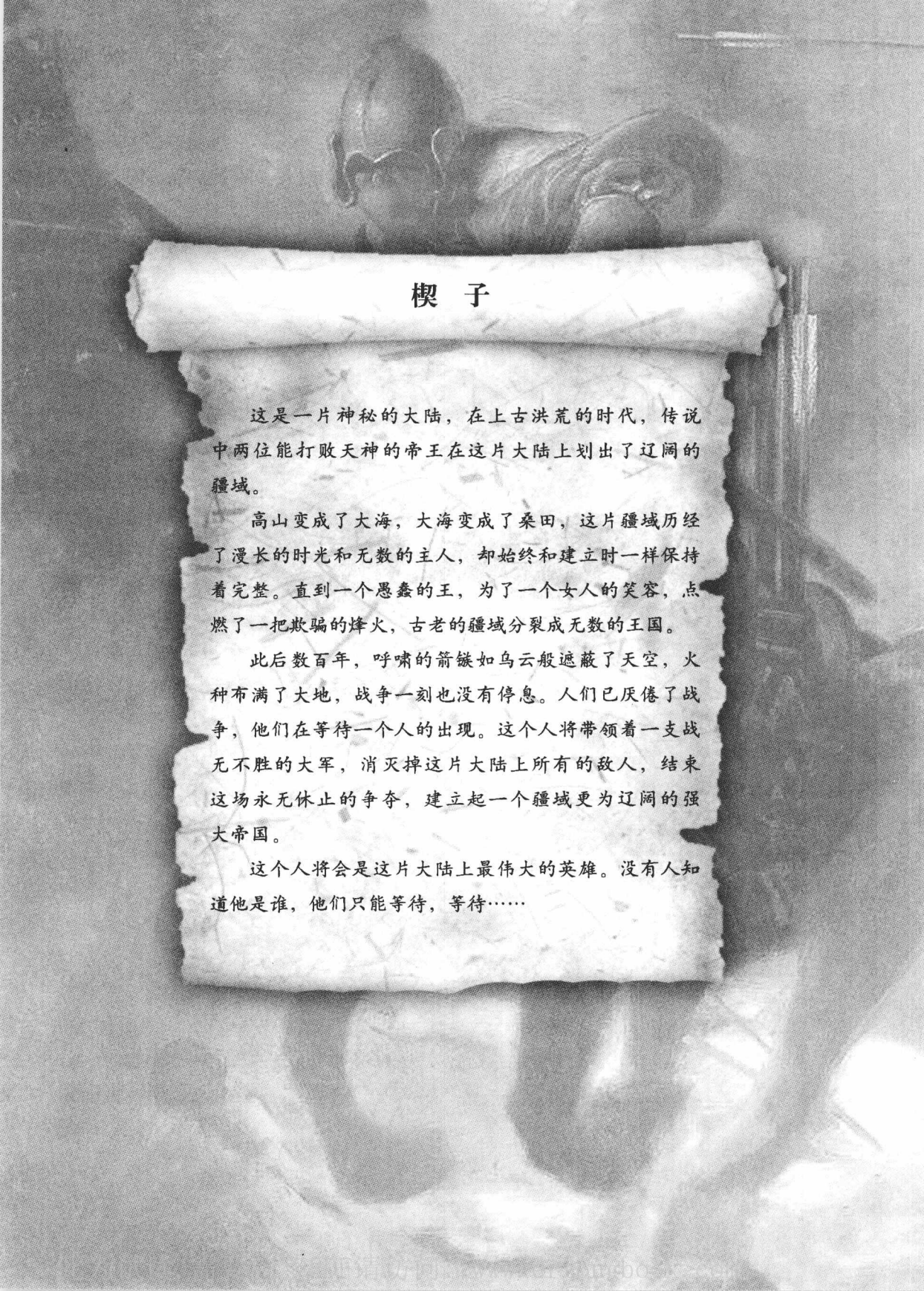
岂曰无衣？

与子同裳。

王于兴师，

修我甲兵，

与子偕行！



楔子

这是一片神秘的大陆，在上古洪荒的时代，传说中两位能打败天神的帝王在这片大陆上划出了辽阔的疆域。

高山变成了大海，大海变成了桑田，这片疆域历经了漫长的时光和无数的主人，却始终和建立时一样保持着完整。直到一个愚蠢的王，为了一个女人的笑容，点燃了一把欺骗的烽火，古老的疆域分裂成无数的王国。

此后数百年，呼啸的箭镞如乌云般遮蔽了天空，火种布满了大地，战争一刻也没有停息。人们已厌倦了战争，他们在等待一个人的出现。这个人将带领着一支战无不胜的大军，消灭掉这片大陆上所有的敌人，结束这场永无休止的争夺，建立起一个疆域更为辽阔的强大帝国。

这个人将会是这片大陆上最伟大的英雄。没有人知道他是谁，他们只能等待，等待……

西風烈



【一】

周赧王八年，一个大暑的夏日。黄河南岸的一片平原上，几万韩军正向北岸方向溃逃。紧跟在后面追击的，是十万刚刚攻破宜阳城的秦军。

项离跑掉了队。他已经跑不动了，可还在拼命地跑，想追上那几面在烟尘中隐没的旗帜，可那些绣着“韩”字的旗帜却始终和他保持着一段距离。

项离脚一软，扑倒在一个土坎儿上，背甲上的一个“韩”字露了出来。

“等等我……”项离又闭上了嘴。他知道这是徒劳。面对虎狼般的秦军追兵，没有人会为了一个混饭吃的小卒停下脚步。

秦国自从实行了“二十等爵”的军功奖励制，秦兵在战场上就变成了嗜血的野兽，一颗敌人首级就可以换来一级爵位。此时几万颗韩军的人头，是等待着他们去收割的荣华富贵。

项离摸摸自己的脖子。再过一会儿，自己这颗养了十七年的人头就会被拎在一个秦兵的手上，然后被这个秦兵换成一级爵位、一顷良田、九亩住宅和一个奴仆。项离突然有点恨那个告诉他这一切的秦国马贩了，他妒忌那个将要砍下他脑袋的秦兵，觉得有必要清算一下自己这十七年来拥有的财富。但很快项离就沮丧地发现，他的回忆里塞满了人们对他的轻蔑与羞辱。项离的心刺痛了一下，他觉得一个男人不该带着屈辱死去。不容项离多想，脚下的大地在微微地颤抖，低沉浑厚的声音从身后传来，像闷雷滚过乌云深处，裹挟着毁灭的力量。

项离扶着长戈慢慢站起，脸转向西面，惊骇霎时刻进了他的眼睛，恐惧扼住了他的心脏——黄色的平原已被十万黑压压的秦军覆盖，秦军列成整肃的方阵，步伐齐整地往前推进，脚步声和铠甲摩擦的声音汇集成单调执拗的声浪，将人压迫得藐小。

项离想跑，却怎么也迈不开腿，汗水自脸颊滑落，在黄土上摔成几瓣。



推进中的秦军方阵突然停住，静默得像一片黑色的岩礁，矛戈组成的金属丛林折射出锋利的寒光。烈日炙烤着大地，氤氲的水汽将这些黑色甲士的身形扭曲，使一切都显得不真实，仿佛这是一场声势浩大的幻象。

项离的胸膛被心脏敲打得像面大鼓，粗重的喘息声充斥了他全部的听觉，他目瞪口呆地凝望着面前的一切。

“坐！”

随着一面令旗劈下，方阵前面几排的秦军半跪，如山岳轰然倾倒。

“举！”

半跪的秦军将手中一把黑色的弓弩举向天空，无数根弓弦被同时绷紧，空气中顿时充满了巨大的压迫感。

项离转头望向韩军溃逃的方向。风吹散了弥漫的黄沙，隐约露出几万奔逃的身影。韩军此时正逃至黄河的河道，混浊的河水刚刚没膝，挡不住他们求生的脚步。项离知道他们回不去了，他们没能跑出秦军弓弩的射程。

“射！”

无数支羽箭尖啸着离弦，在空中会聚成了庞大的箭云，伴着摄人心魄的破空声笼向项离，笼向几万名韩军。

箭矢铺天盖地而来，飞蝗般密集的箭簇瞬间逼至面前，闪着青光的箭头在视野中倏然变大。

死亡的阴云即将吞没项离的瞬间，项离本能地一滚，身子翻至土坎儿背面。

箭幕罩住了韩军，锐利的三棱箭头旋转着穿透盾面，切入皮甲，然后破开脆弱的人体，鲜血刹那间迸发出来，绽放出一蓬蓬血雾。无数韩军的生命和勇气，伴随着哀号和恐惧，碎散飘荡。

几轮恐怖的箭雨过后，残存的韩军在河滩上布起了一个巨大的防守圆阵。无数的盾牌挡在圆阵周围和上空，一根根长兵器从盾牌的缝隙中伸出，远远望去，就像一个长着无数尖刺的巨大龟壳。

秦军方阵前的弓弩手向后退去，露出一乘乘横向排列的战车，车轴两侧二尺长的绞刀在阳光下闪烁着锋利的光芒。战车并没有对韩军的圆阵发

起冲击，韩军的背后是河道，并不适合战车的驰骋。秦军令旗点动，号角声声，战车之间走出无数个品字形小方阵。每个品字方阵由三个伍组成，每伍五人，前二后三，前排的两个甲士持二丈长戟，后排的甲士持短剑。令旗再挥，所有品字小方阵很快组合为一个锥阵。

战鼓缓慢而有力地擂响，秦军巨大的锥阵跟着鼓点向前推进，一步一步逼向韩军的圆阵，长戟组成的丛林，直指前方。

两军终于贴近。最先绞在一起的是双方的长兵器。秦军的品字形小阵此时发挥了优势，前排的两名甲士用长戟钩住对方的矛戈，后排持锋利短剑的兵士插进长戟荡开的空隙，或劈断对方的矛杆，或将剑刺进敌人的身体。随着冲击圆阵的几个伍的覆灭，终于有一个伍在圆阵上撕开了一个微小的缺口，后面的两个伍便像水一样渗透进去，而这两个伍后面还跟着四个伍，四个伍后面是八个伍……

韩军坚固的防御圆阵崩溃了，两军数万人混战在一起，开始惨烈的短兵肉搏。表情木讷敦厚的秦兵此时像换了张脸——那是渴望杀人的表情。只要能杀死敌人，就能改变他们卑贱的血统，就能从佃户变成地主、从奴仆变为主人，就能峨冠博带，和那些血统高贵的王公侯爵一起立于庙堂之上……这一切梦想都可以变成现实，只需要一颗或更多敌人的首级。

战鼓响得愈加激烈，亢奋的秦兵被鼓点催促着，一次次将锋利的兵器破入敌人的身体。

秦军未曾出击的中军方阵中令旗一动，天地间便响起一阵地动山摇的撞击声和吼叫声。

“风——大风！风——大风！”

每一次吼叫的间隙，秦军将兵器击打在盾牌上或戳在地上，发出一阵阵齐整的轰鸣。雄浑阳刚的声音和劲风一起在平原上穿行，向天下展示秦军的威武和强大。

战场上的韩军越来越少，却还在殊死反抗。秦军不留俘虏，他们除了战死别无选择。

秦军大将似乎并没有玩弄猎物的心情，令旗又一次发出指令。马蹄声骤然而起，留守在方阵两侧的骑兵快速向两侧的高地运动，跑至最高点后向主战场发起了冲击。

奔腾的骑阵如滚滚铁流，似乎要席卷一切阻挡在面前的物体。盔甲闪



亮的骑兵从战场边缘飞速掠过，在高速奔跑中劲射出一支支箭矢。一指粗的羽箭穿过人群，精准地钉入敌人的身体，一个个韩军将士应声栽倒。

黄昏时分，战斗结束了。也许称这场战斗为一场屠杀更为准确。

四周终于静了下来，项离的鼻翼翕动了一下，空气中都是鲜血与死亡的气息。他睁开眼睛，从沙土中小心地抬起脸来。落日的映照下，平原上布满失去首级的尸体，鲜血汇成的溪流浮起盾牌，缓缓淌向黄河。项离的神情并不惊讶害怕，在他漂泊流浪的这些年，早已习惯了死亡和杀戮。况且他也不是韩人，加入镇守宜阳的韩军不过是不想让自己饿死。宜阳位于韩、秦边境，控崤山、函谷关的东段，是韩国西陲的要塞，也是周都洛阳的门户。项离吃了没几天饱饭，秦军便开始攻打宜阳，一围便是两年，直至今日被秦军攻破，才有了刚才的那一幕。项离又一动不动地趴了一阵，确定没有危险后，才慢慢地站了起来。

远山逶迤，残阳如血，苍茫的暮色笼罩着尸体遍野的战场。

项离胸中涌起了豪迈，心中那个远大的理想又清晰起来。

“我要当一个英雄！”

项离拖着长长的尾音临风长啸，“英雄”二字在空旷的战场久久回荡。

项离心中一阵激动，泪水涌出了眼眶。他相信在不久的将来，自己会身着最为华丽的铠甲，率领着千军万马，打败最为强劲敌军，建立起令所有英雄汗颜的功勋……

项离正陶醉在自己的臆想中，一根锋利的铜戈带着风声，向他的后脖飞快地割下，像收割庄稼一样。项离来不及回头，猛然缩头一滚，铜戈啄进了地里。没等项离站起身，一个秦兵扑住了他，一张秦人特有的方脸膛占据了他的视野。这个秦兵厚嘴唇、宽鼻头、小眼睛，牛皮一样粗糙的皮肤在额上挤出几道深纹，一副标准的关内农夫长相。要在平时，项离眨下眼就能想出几个愚弄对方的主意；可现在不行，这是在战场上，而且这个关内的农夫穿上了秦甲。再愚钝憨厚的农夫，只要穿上了秦甲，就会变成一头杀人的野兽。粗壮的秦兵牢牢将项离压在身下，左手摁住他的额头，右手的一柄短剑朝他的脖子一分分地贴近。

项离的牙齿咬得咯咯作响，两只手使劲儿地托着秦兵拿短剑的手掌。秦兵土色的方脸随着短剑越逼越近，一双小眼睛闪着贪婪的亮光，锋利的

剑刃散发着寒气。项离的脸越憋越红，秦兵咧嘴一笑，黑黄的牙齿上缺了个门牙，一股混杂着蒜味的臭气扑面而来。

这个应征的农夫没能获得他梦想的爵位，他的同伴在背后对他挥动了铜戈。项离只看见眼前血光一闪，压着他的秦兵没有了头颅，然后便有冰凉的铜戈贴上了他的脖子。

“等等！”项离叫得声嘶力竭，他已经感觉到铜戈在往一侧用力，只要再拖动几寸，他的脑袋就会滚到这个秦兵的脚下。

铜戈停住了。

这也许是个好奇心比较重的秦兵，项离这样想。“我是秦人！我是秦国的细人！把我送给你们的将军，我能让你受封三级爵位！”项离用他走南闯北学来的秦腔吼着大言不惭的谎话。

秦兵有些犹豫了——提着这小子的首级回去，肯定能被赏爵一级；可要带一个活的回去，没准真能得到三级爵位。

“你现在是什么爵位？！”项离抬起脑袋往上看——把戈刃架在他脖子上的是一个瘦条脸的秦兵。四周并没有其他秦兵。

“工士。”瘦条脸秦兵已经在飞快地盘算得失了。“工士”是秦国二十等级爵位里最低的一级爵位，再往上加三级就是第四级“不更”。按照商鞅变法后的《秦律》，爵位在第四级以下的人，编入军队后都是“卒”，只有第五级“大夫”以上，才是官长。

“加三级我还是小卒！”瘦条脸笑得既阴毒又狡诈。

“四级！我保你封到大夫！大夫就可以当县尉，可以得到六个奴隶的赏赐！”现在只要能项离活下去，他连大王都敢封。他又有些感谢那个告诉他这些的秦国马贩了。

【二】

中军大帐里，项离直挺挺地跪着，条案后面铺着一张虎皮的坐席上，那个山羊胡一直盯着他看，表情似笑非笑，看得他浑身冰凉。

“你说你是我秦国派入韩军的细人，可是你没办法证明，这就让我很



难办了。”山羊胡是攻打宜阳的秦军主将甘茂。今天的完胜让他心情不错，他要和这个小俘虏玩一回“猫戏耗子”的游戏。“你要能说出去派你去的官长叫什么，事情也会好办很多。”甘茂做戏一般对项离说。

项离在心里飞快地搜索着能让他蒙混过关的人名，汗水顺着下颌往下淌。

“不着急，慢慢想。”甘茂一脸的戏谑。

项离想起了一个人，小时候在燕国认识的，一起打过几次失败的架。他说他叫稷，是秦人，如果以后还有机会一起打架，一定要打胜。

“稷！他叫稷！”项离把自己的小命押上了。他只认识这一个秦国人，看稷小时候一身贵人的服饰，没准现在已经回秦国做了官。

甘茂有些意外。他没想到这个满嘴胡说八道的俘虏真说出了一个人名，而且这个人他还认识。“他姓什么？”甘茂皱着眉头问。

“我……不知道……”

甘茂松了口气，脸色突然一变：“黄口小儿，满嘴胡言乱语，就你那点道行还想逃过老夫的法眼？拖下去，斩！”

一支令箭掷到项离面前。项离反倒平静了——也许命中注定自己只能活到今天，死就死吧！窝囊了十几年，死前也得把脸挣回来。

两名亲兵上来擎住项离的双臂往外拖。项离并不挣扎，只是侧头轻蔑地看着甘茂，嘴里轻轻吐出三个字：“日你娘。”

“站住！”甘茂气得两眼发黑，手指着项离半天没憋出话来。

“报——”一名斥候自辕门外一直喊到中军帐中，“禀报左丞相，前军渡过河水（黄河）后展开猛攻，现已攻取了武遂，正筑城守之！”

“好！公子是否无恙？！”甘茂急切问道。

斥候正要禀报，军帐外有年轻的声音传进：“赢稷何德何能，竟蒙左丞相如此挂念！”

话音未落，一名铠甲鲜明的少年已大步走进帐中，身后跟着几名甲士。

甘茂慌忙迎上，大笑道：“公子王家贵胄、天纵英才，首次领兵便建下奇功，实乃我大秦之福！”

赢稷双手一揖，说道：“左丞相谬赞了，我代王兄来此犒赏三军，一时技痒才披挂上阵，何敢贪功，还望左丞相不要禀报王兄赢稷私自上阵

之事。”

“公子何必过谦，甘茂围困宜阳两年才得以破城，公子牛刀小试便在一日内攻下武遂。此乃大功，待甘茂禀明大王，大王定会将公子从燕国召回，委以重任！”

听见“燕国”二字，嬴稷眼里的光彩顿时黯淡下来。他自小和母亲半八子一起被送入燕国为质，只要秦国太后惠文后还在一天，他同父异母的兄长秦武王就不可能将他赎回咸阳。此次回国，是奉诏参加宗庙祭祀大典，等这趟犒军的差事办完，他还得回到燕国去。

嬴稷不想让甘茂看出他的失意，将头转向了项离，项离的脸被摁在地上。“此为何人？”嬴稷问。

甘茂瞪着项离骂道：“一名刁滑狂妄的韩卒，诡称是我秦国的细人，老夫正要将其枭首！”

“那就不妨碍左丞相处理军务了，嬴稷告退。”嬴稷转身向帐外走去。

“日你娘！”项离抓紧时间又骂了一句。这句话他不知道骂了几千次几万次，他琢磨着这一次可能是最后一次了。

嬴稷脚步一顿，身子停了下来。这声音他太熟悉，十年前他无数次地听一个伙伴这样骂过。他又想起燕国那飘着鹅毛大雪的冬天，想起那个在大雪中越走越远的瘦弱身形……

“你叫什么？”

“我叫项离，你叫什么？”

“我叫稷。你不怕他们吗？”

“怕。”

“那你还帮我和他们打架吗？”

“你给过我一个馒头。”

“我怎么不记得了？”

“我记得。”

项离抬起脸看着嬴稷，破烂肮脏的袖口在鼻底擦了一下，鼻血便花了脸。

“你流血了。”

“没事，我经常流。”



“你比我勇敢。”

“我不勇敢，可我总有一天会成为一个勇敢的人。”

“我也要成为一个勇敢的人！”

“我会的，你也会！”

“我们做朋友吧。”

“我们已经是朋友了。”

“我说的是像兄弟一样的朋友。”

“你会每天给我一个馒头吃吗？”

“会！”

“好！那我们做兄弟一样的朋友！”

那一年赢稷在燕国过得不孤单。他每天偷偷省下一个馒头带给项离。项离履行了诺言，和他做兄弟一样的朋友。不论赢稷和谁打架，项离总会骂着“日你娘”冲上去，尽管每次的结果都是头破血流。那年冬天的一天，赢稷给项离带去了一只烧鸡，项离吃完了半只，把余下的半只小心地包了起来。

“你要留给你父母亲吗？”赢稷问。

“我没有父母。”项离答。

“我有父母，可我父亲不要我和母亲了。”

“你母亲对你好吗？”

“好。”

“那你也应该对她好。”项离认真地看着赢稷说。

“是的，我应该对她好。”

“我要走了。”项离把半只烧鸡塞进褡褰的衣裳里。

“你要去哪儿？”

“不知道，乱走。燕国也是我乱走走来的。”

“这么大的雪，你会冻死的！”

“我不怕冻。”

“你走了就再没有人每天给你一个馒头了。”

“是的，没人再会每天给我送一个馒头了。”

“那就别走了。”

“不行，我要走了。”

“你干什么去？”

“我要当一个英雄！”

“你这样乱走就能当上英雄吗？”

“不知道，英雄好像都是乱走的。”

“我们还会再见吗？”

“会的，等我当上了英雄，我们还一起和人打架！”

“好！我们是兄弟一样的朋友。”

“是！我们是兄弟一样的朋友。”

两只小手牢牢地握在一起。

“推出去！将这个狂夫推出去，鞭笞至死！”

嬴稷被甘茂的吼声惊醒，发觉脸上竟淌了两行清泪，慌忙用手擦了。

“左丞相息怒，此人可否有说是谁人的属下？”

“狂夫！捏造自己是秦国细人也就罢了，不知从哪里听来公子的名讳，竟敢胡言是由‘稷’所遣！”甘茂花白的山羊胡一阵阵抖动。

项离在地上听得真切，便使劲地往后扭头，想看看那个叫稷的公子，却被两个亲兵摁了回去。

“哦……”嬴稷略一思忖，向甘茂说道，“早年嬴稷倒确实往各国派出过几个家奴，只因山高水长，日子久了倒有些淡忘了。左丞相可否容嬴稷辨认后再将此处死？”

“那是自然，公子请看。”甘茂强压怒火，冲亲兵一挥手，两个亲兵将项离拖至嬴稷跟前。

“你……转过头来。”嬴稷听见自己的心脏怦怦狂跳。

项离直视着嬴稷——眼前英武的少年和他年龄相仿，眉宇间一股掩饰不住的贵胄气度，虽然岁月遥远，还是能依稀分辨出幼时嬴稷的模样。项离看见嬴稷的眼里有一道亮光闪过。

“狗奴才！”嬴稷抢先喝住正想说话的项离，“遣你入韩为间，你竟数年没有音信！今日被左丞相所俘，又敢大放厥词，咆哮于军堂之上！”

要论机智，项离只会在嬴稷之上，一看嬴稷的反应，项离知道今日自



已死不了了。

项离咕咚一声双膝跪地：“奴才该死！韩军虽封锁严密，但项离一直未能送出消息也是死罪！请主人责罚……”才说一句就声音哽咽，鼻涕眼泪淌了一脸。

嬴稷心里暗暗发笑——阔别十年，项离还是从前那个项离，既狡猾又脸皮厚。遂向甘茂拱手说道：“这奴才胆敢冒犯左丞相，只因嬴稷调教无方。嬴稷将他交给大人，是打是杀，任凭左丞相处置！”

甘茂能由当初的一个策士，爬到现在的地位，靠的就是脑子，断不会蠢到当面杀王弟的家奴，嬴稷想他也会送自己个顺水人情。

甘茂果然说道：“公子言重了，既然他真是公子的属下，自然应交还给公子。”说完冲亲兵抬起下巴，亲兵松开项离，项离恭敬地在嬴稷身后站定。

“多谢左丞相，这奴才的一颗狗头我暂且留下，日后定当给左丞相一个说法。”

甘茂正想客套几句，一个小卒慌慌张张跑了进来：“大……大王驾到！”

“什么?!”甘茂瞪着小卒。

“王车已至辕门!”小卒补充一句。

“马上出迎王驾!”甘茂惊慌喊道。

“哈哈!不用了!”有洪钟般的声音传入军帐，而后军帐内的光线暗了一瞬，一个高大的身躯现于帐口。

“拜见大王!”甘茂和嬴稷向着来人掀袍跪下。

项离不由得有些慌了，没等他跪下，来人挥手道：“免礼!”而后几步跨了进来，向条案走去，地被震得咚咚直响，后面跟随的几人也都是身形巨大。项离揣度着此人应该就是当今秦王。偷眼看去，此人长得天神一般魁梧，两腿上的胡须如刺猬般根根直立。

嬴稷和甘茂自地上起来，甘茂躬身问道：“大王怎会突然驾临宜阳?”

武王冲甘茂伸出一只蒲扇大小的手掌，示意不要说话，另一手抓起条案上的酒壶，一仰脖，一壶酒咕咚咚灌入口中，片刻竟将一壶酒喝干。

“爽！真他娘的爽！”武王一抛酒壶，仰面大笑，帐内物什瑟瑟抖动。

武王在虎皮坐席上坐定后声如洪钟般说道：“左丞相攻破宜阳，斩首

七万，为秦国立下大功，寡人亲来犒劳！”

甘茂忙谦道：“蒙大王圣明决断，信守与臣约定的‘息壤之盟’，臣才有此斩获，臣岂敢贪天之功……”

武王摆摆手打断甘茂的谦辞：“不知爱卿下一步有何打算？”

“记得大王曾对臣说过：‘寡人生在西戎，从未到过周都洛阳，不知中原怎样富庶繁华。寡人渴望有一天，驾车进入东周王畿游历，亲目一睹天子重器九鼎。若能如愿，虽死无恨……’”说到这里，甘茂的声音竟有些哽咽了，眼圈也红了，“这就是臣宁冒谗言，散尽家财攻取宜阳的原因！如今宜阳已破，洛阳门户洞开，臣想马上率大军进攻洛阳，实现大王平生所愿！”

甘茂一番肺腑之言说得武王欷歔不已，立在后面的嬴稷面容却有些变了。

“王兄，臣弟有话要说。”嬴稷向前一步，拱手看着武王。武王从进门至今，尚未正脸看他一眼。

武王皱皱眉头。嬴稷虽是他同父异母的兄弟，却从小就被送入燕国为质，两人并没有一块长大，武王对他并无多少手足之情。

“有话就讲。”

“请问大王，我秦国东面边境有何险可据？”

“当然是崤山和函谷关。”

“秦占宜阳之前，韩国控制崤、函之险的东段，对秦国的东出造成阻碍。如今秦得宜阳，崤、函天险全部落入秦国之手，此后我大国便处于进可攻、退可守的主动地位。”

“这寡人都知道，说点新鲜的！”武王的话音里透着不耐烦。

“我国既处如此有利形势，就更该取得周天子的支持，分立瓦解六国的合纵抗秦，为此后的东扩铺平道路。”

“周朝早已名存实亡，周赧王又能帮寡人什么忙？”

“周天子虽无天子之实，却有天子之名，名正则言顺。”

“这算什么好处？”武王斜睨着嬴稷，“征服天下靠的是军队，靠的是流血，而不是夸夸其谈！”

嬴稷一怔，声调转为高亢：“那王兄攻破洛阳，羞辱周天子又有何好处？难道只为向天下显示当今秦王能驾车直趋王畿之地，能立于周朝宗庙